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人人乐

公告编号：2014-042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拟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安排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3：00。

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 8 月 24 日—2015 年 8 月 25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8 月 2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8 月 24 日 15:00 至 2015 年 8 月 25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心语家园裙楼公司一楼多功能会议室。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出席对象：

(1) 截止至 2015 年 8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承担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工作的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3.01、发行股票类型及面值
 - 3.0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3.03、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3.04、发行数量
 - 3.05、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3.06、限售期安排
 - 3.07、上市地点
 - 3.08、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3.09、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4、《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关于修订〈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 8 月 6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本人的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法人股东的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本人的身份证进行登记。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须持出席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二)。

2、登记时间:2015 年 8 月 20 日至 2015 年 8 月 24 日,每个工作日的上午 9:00-12:00、下午 2:00-5: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心语家园裙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上述登记时间内选择一种方式登记,并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8 月

25 日 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336	人人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输入“买入”指令；

(2) 输入投票代码“362336”；

(3) 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4) 股东对议案 3 进行投票，视为对议案 3 项下所有子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累积投票议案除外）	100.00
议案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00
3.01	发行股票类型及面值	3.01
3.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3.02
3.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3.03
3.04	发行数量	3.04
3.0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3.05
3.06	限售期安排	3.06
3.07	上市地点	3.07
3.08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3.08
3.09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3.09

议案4	《关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修订〈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9.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如股东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先投票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8月24日15:00至2015年8月2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1、股东身份认证：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进行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2、投票：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

（1）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陆；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弃权。

（四）网络投票结果查询

投资者可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结束当日下午 6: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五、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心语家园裙楼二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52；

- 2、联系人： 石勇 王静
- 3、联系电话：0755-86058141
- 4、联系传真：0755-26093560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通知。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六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委托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序号	提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01	发行股票类型及面值			
3.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3.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3.04	发行数量			
3.0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3.06	限售期安排			
3.07	上市地点			
3.08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3.09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4	《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	《关于修订<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特别说明：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的选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否则委托无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股东登记表

截止 2015 年 8 月 19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时，本公司（本人）持有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336）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单位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或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号	
持有股数	

日期： 年 月 日